

《存款保障計劃條例草案》委員會

**因應2003年7月18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 (1) 提供資料，說明倘若擬議賠款上限由每家銀行每名存戶10萬元提高至15萬元及20萬元，將會受保障的存戶和存款額所佔的百分比及銀行須負擔的成本會分別會有何改變。
- (2) 就擬議存款保障計劃的特點、提供保障的程度、成員銀行的供款額及上訴機制等事項，與外國的同等計劃作一比較。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7月23日